

# 贸易通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广东凯霖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  
(请填写与下面所盖公章一致的公司名称或开户个人姓名的全名)

乙方：北京环球宜选科技有限公司

· 100842

## 一、双方资料

甲方	联系人:	黄经理	手机:	18917367972	固定电话:	Email:	info@filanlin.com
	联系地址:						传真:
乙方	联系人:	胡工	手机:	13501659888	固定电话:	Email:	Huzhong@onayutu.com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41号嘉泰国际大厦B座1601					传真:

## 二、服务费用标准与服务期限

基础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外贸电子商务网站	英文全功能营销平台: 含 PC 端网站、移动多屏网站、供应商管理 APP		
多语种推广平台	法语、德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俄语、日语、韩语、希腊语、意大利语、荷兰语		
谷歌搜索首页排名量	> 150 个		
B2B 平台同步发布	60 个网站 (以管理系统所列网站为准)		
宜选网 B2B 推广	宜选网 (ecer.com) 黄金会员展厅, 站内搜索排名优先		
采购意向	支持		
海外买家访问数	> 10000 次/年		
基础服务费	3980 元/年 (3个黄金展厅)		
增值服务	Google 搜索首页排名量升级包: / 个排名量, ¥ /		
	关键词 /, 广告投放页排名 /, ¥ /		
	关键词 /, 广告投放页排名 /, ¥ /		
	关键词 /, 广告投放页排名 /, ¥ /		
	● 模糊搜索支持关键词:		
	● 强化推广国家: ( / ) ( / ) ( / ) ( / ) ( / ) ( / )		
	● 屏蔽推广国家: ( / ) ( / ) ( / ) ( / ) ( / ) ( / )		
	● facebook 社交推广: <input type="checkbox"/> 账户建立及运营, 粉丝数 /;		
	● YouTube 视频推广: <input type="checkbox"/> 账户建立及运营, / 次视频播放量;		
	● 推广效果承诺: 网站访问用户数 > / 人次		
	● 服务费: / 元/年		
	● 运营团队项目对接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总监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经理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专家		
	facebook 社交推广: / 次用户赞, ¥ /		
	YouTube 视频推广: / 次视频播放量, ¥ /		
	网站页面风格个性化定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其它服务项目: 内容 /, ¥ /		
	内容 /, ¥ /		
合计	¥ 3980	(大写)	壹拾叁万玖仟捌佰壹拾元整
服务时间	自 2021 年 5 月 31 日起, 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止		

官方网址: www.ecer.com

4006-516-918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贸易通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 搜索首页排名量指能够进入 Google.com 搜索结果首页的关键词数量，关键词以客户网站内容为依据，包括产品关键词、分类关键词、Tag 关键词以及对应的外贸精准关键词；某关键词排进搜索结果第一页按照 1.0 系数计算首页排名量，排名第二页按照 0.5 系数计算首页排名量，排进第三页按照 0.1 系数计算首页排名量。
- 海外买家访问数以宜选科技的网站统计工具数据为准，国内流量不计算。如果统计数据与谷歌 GA 统计工具误差超过 15%，则以数量低的为准，每个月提供一次报告。
- 超级直通车是宜选网为客户提供品效合一的全球营销解决方案，不仅为客户提升全球品牌影响，更为客户带来大量全球商机，推广平台包含 Google, facebook, YouTube 三大平台，默认全球投放，按照 24 小时 X5 天投放模式实施。
- 甲方了解并同意乙方提供的网站页面风格个性化定制服务，仅仅是在网站现有功能基础上进行，并不涉及到网站新的功能开发；主要以帮助甲方的网站符合甲方的公司形象 VI 要求或者买家的行业使用习惯，帮助企业通过优化网站页面风格和视觉效果以达到获得销售线索的目的，故不提供个性、形象、品牌化网站的创意设计服务。
- 甲方了解并同意乙方提供的超级直通车服务，乙方会使用乙方的广告智能化投放平台进行广告投放，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乙方广告智能化投放平台的信息；同时由于乙方智能化广告投放平台使用乙方自己的广告账户，因此甲方了解并同意不需要乙方向甲方提供广告账户的数据。

### 三、服务条款

1. 甲方了解并同意宜选网贸易通推广服务是宜选网为外贸企业提供的真正按效果付费的外贸电子商务整合营销服务，获得大量的海外买家直接关注，为企业带来高质量询盘。甲方了解并同意甲方付费关键词的范围仅限于来自甲方网站内容的关键词，包括分类关键词、产品关键词、卖点关键词、以及对应的外贸精准关键词。甲方了解并同意宜选网贸易通提供的建站服务是提供以营销为目的的网站，并不是个性化品牌网站。甲方通过宜选网贸易通推广服务进行商务活动所引起的一切法律纠纷与乙方无关。
2. 甲方须在合同签订当日向乙方支付合同中规定的服务费用，如甲方未能按时付款，乙方有权拒绝向甲方提供合同中规定的服务，并取回客户存联。
3. 甲方在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费用并且甲方提交的宜选网贸易通推广信息经乙方认可之后，将享受乙方的以下服务：提供网站内容优化服务及推广改善建议；工作时间提供电话、邮件等咨询服务；账户开通后，保证二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
4. 乙方需确保谷歌搜索首页排名量达到约定要求，否则乙方应按不达标比例延长服务期直到达到约定的排名量标准为止；乙方需确保达到双方约定的最低海外买家访问数、facebook 粉丝数（如有）、facebook 用户赞（如有）、YouTube 视频播放量（如有）等年度标准，否则乙方应按不达标比例延长服务期直到达到标准为止。
5. 支付合同约定金额的行为并不保证甲方提交的信息一定会被审核通过。如果甲方提交的信息不符合法律法规及合同相关条款的规定，乙方将提示不符合的原因。如最终无法开通，则退还甲方相关款项，乙方不承担其它任何责任。
6. 本合同所涉及的所有款项需按照乙方指定的收款账号支付，乙方收到甲方所付全部合同款项后，即为甲方办理相关业务。
7. 如由于甲方原因引起的换票、退票、错票、遗失等，而导致的乙方财务损失、登报挂失、税率的产生，责任将由甲方全部承担。
8. 甲方提交推广信息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互联网管理条例相关规定，遵循宜选网贸易通推广服务平台公布的内容规定，否则，乙方有权在未预先告知甲方的情况下随时删除含有任何危害中国国家安全、淫秽色情、虚假、诽谤（包含商业诽谤）、非法恐吓或非法骚扰、有损他人名誉、利益、侵权等违法或有违公序良俗、侵犯第三方权益或权利的信息，乙方均有权封停账户，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有权不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
9. 甲方授权乙方使用所提供的资料进行国际贸易推广，包括但不限于在乙方自有平台及第三方平台上使用甲方的产品、公司信息及图片等信息，乙方在甲方外贸电子商务网站上线后开始执行相关推广服务。
10. 特别权利及义务：除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致线路或系统障碍外，乙方欲调整程序、更新系统、线路等，需提前三个工作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甲方；甲方使用乙方服务应遵守互联网国际使用惯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乙方有权暂停或解除为甲方提供的一切服务，并由甲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窃取、更改、破坏他人信息、危害通信或入侵互联网上其他系统；擅自复制他人信息转售、转载、破坏网络上各项服务；未经对方同意擅自寄发广告邮件至对方邮箱，蓄意破坏他人信箱或电信设备；散播计算机病毒、散播不良言论违背公共秩序、泄露国家机密、危害国家安全、妨害社会治安；甲方有撷取并刊登未经所有者正式开放或授权之资源的行为或甲方之网页与他人发生其他侵权争议；发送大量邮件导致乙方为甲方提供之服务系统障碍；甲方使用本服务有妨碍他人使用或影响乙方系统正常运作；有其他危害通信或违反法令之行为。以上之特别权利及义务于甲方将本业务交由他人使用时亦适用之。
11. 相关知识产权保护：A、使用本服务所产生的相关程序撰写、描述、系统数据及一切资料，其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及其他智能财产权，均为乙方或由乙方合法受让之权利人所有；甲方所提供之合法、已公开之媒体资料（图像、文字），其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及其他智能财产权归属甲方所有；所有资料除事先经双方或其他权利人合法授权外，任何人不得擅自重制、改作、传输、编辑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及目的加以复制并使用，否则应承担其以上行为所导致的全部法律责任；B、甲方保证其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图片、数据都属合法、已公开、或可公开的信息，且未侵犯他人之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代理权、商业秘密及其他知识产权；如有违反或第三者向乙方告知、指正、



# 贸易通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 抗议，乙方有权先将甲方网页下线，待甲方与该第三者和解后，再行上线。如因甲方违反他人之知识产权、导致乙方产生经济损失，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相关经济损失。
12. 本合同为标准文本，乙方有权随时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变化、互联网的发展以及公司经营状况和经营策略的调整等因素修改本合同条款。当此类调整发生以后，如甲方要继续使用宜选网贸易通推广服务，须对最新的合同条款进行仔细阅读和重新确认。当发生有关争议时，以最新的合同条款为准。如果不同意所改动的内容，甲方可以主动申请取消服务；如果甲方继续享用服务，则视为接受合同条款的变动。
13. 由于不可抗力或者非乙方能力所能解决的范畴的原因而影响乙方正常的服务和支持时，不应视作乙方违约，甲方对此表示认同。
1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甲方了解并同意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任何纠纷及问题，甲方及第三方向乙方申请的赔付金额（包含诉讼成本）不得超过乙方收取的贸易通服务的当年年度服务费。甲乙双方均了解并同意发生纠纷，尽量双方协商解决，对于无法协商解决可以申请法院裁决，对于法院裁决产生的诉讼成本由败诉方承担；诉讼成本仅限于对方律师费、对方应诉人员的差旅费。
15.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且本合同传真件有效。

备注：网站资料备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署）：

授权代表（签署）：

签订日期：2021 年 5 月 31 日

签订日期：2021 年 5 月 31 日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3509000291340

官方网址：[www.eccr.com](http://www.eccr.com)

4006-516-918



扫描全能王 创建

